# 丰都县江池镇卫生院

#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公共卫生服务：负责辖区城乡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重性精神疾病患者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和疾病康复；疾病控制、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等。负责辖区其他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2.基本医疗服务：开展一般常见病、多发病、地方病的基本医疗服务；现场救护和转诊服务；慢性病管理。

3.计划生育服务：开展避孕节育、生殖健康、优生服务和家庭保健的咨询、指导和技术服务。

4.协助乡镇政府制定和组织实施初级卫生保健、卫生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开展爱国卫生工作。

5.指导辖区内诊所、村卫生室业务工作，对村医和村妇幼保健人员进行相关技能培训，做好医疗卫生信息统计报告工作，完整、及时、准确报告相关信息，逐步推进乡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

6.开展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政策法规宣传与咨询，协助做好相应的医疗服务和补偿结算等工作。

7.负责辖区公共卫生管理；协助开展辖区内卫生监督工作，承担区域内公共卫生信息收集与报告。

（二）单位构成。

丰都县江池镇卫生院属卫生健康委下面的二级预算单位。内设公共卫生科、内儿科、中医科、放射科、检验科、办公室、数字化接种门诊等科室。有彩超、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呼吸机、救护车等大型医疗设备。编制床位30张，实际开放床位40张。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 收入预算：2024年年初预算数296.59万元，上年结转资金0.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5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万元，事业收入28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较去年减少了 30.91万元，主要是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减少了30.00万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减少了1.61万元，医疗费补助又增加了0.70万元；事业收入较去年增加了 50.00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年年初预算数 296.5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00万元，教育支出 0.0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82.1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0.00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了19.09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减少了0.91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了 20.00万元。

1.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5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59万元，比2024年减少了30.91万元。主要是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减少了30.00万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减少了0.91万元，医疗费补助又增加了0.7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主要用于保障退休人员补助；医疗费补助主要用于保障退休人员健康体检。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与2023年持平。本单位2024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1. “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0.00万元，与2023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元，与2023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0.00万元，与2023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与2023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3年持平。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二）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0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4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资金量 280.0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2023年12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 辆、执勤执法用车0 辆。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预算公开联系人：秦建娟，联系电话：023-70609023）